

中国太保 (SH601601, HK02601, LSE CPIC)

公司股票数据(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总股本(百万股)	9,620
A 股(含 GDR)	6,845
H 股	2,775
总市值(人民币百万元)	211,033
A 股(人民币百万元)	166,608
H 股(港元百万元)	48,901
6 个月最高/最低	
A 股(人民币元)	24.44/18.01
H 股(港元)	19.34/12.20
GDR(美元)	16.40/12.50

本期导读

● 监管动态

个人养老金业务试点涵盖 36 个先行城市

银保监会启动养老保险公司商业养老金业务试点

银保监会出台《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银保监会对增额终身寿险开展专项风险排查

● 行业信息

银保渠道前三季度保费破万亿

银保监会公布主要保险公司偿付能力

五成惠民保投保人是首次购买商业保险

投资者关系日历

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 021-58767282

传真: 021-68870791

E-MAIL: ir@cpic.com.cn

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 号 15 层

邮编: 200010

联系人: 贡正

电话: 021-33968661

E-MAIL: gongzheng-001@cpic.com.cn

保费收入(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保费收入	11 月累计	同比增长	11 月单月	同比增长
产险公司	156,379	11.65%	12,275	6.52%
寿险公司	214,492	6.56%	11,666	23.33%

重要声明:

本公司依法履行证券监管部门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披露义务。在任何情况下,本通讯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通讯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本通讯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属于非公开资料,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

监管动态

●个人养老金业务试点涵盖 36 个先行城市

11月4日，银保监会等五部门联合发布《个人养老金实施办法》。参加人应先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再选择一家符合规定的商业银行开立或者指定本人唯一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11月4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宣布自2022年1月1日起，对个人养老金实施递延纳税优惠政策。个人向账户缴费，按12000元/年的限额，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11月22日，银保监会要求从事该业务的险企满足：上年度末所有者权益不低于50亿元且不低于公司股本（实收资本）的75%；上年度末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5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75%；上年度末责任准备金覆盖率不低于100%；最近4个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不低于B类。11月25日，人社部发布通知，个人养老金先行城市（地区）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等36个。

●银保监会启动养老保险公司商业养老金业务试点

12月1日发布的《关于开展养老保险公司商业养老金业务试点的通知》明确，2023年1月1日起开展，期限暂定一年。商业养老金业务包括养老账户管理、养老规划、资金管理和风险管理等服务，可满足客户生命周期内多样化养老需求。参与试点的4家养老保险公司为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试点区域为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山东省、河南省、广东省、四川省、陕西省等10个省（市）。

●银保监会出台《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11月11日出台的《办法》将所有人身保险都纳入信息披露范围，按险种类别划分，包括人寿保险、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按设计类型划分，包括普通型、分红型、万能型、投资连结型等。按保险期间划分，包括一年期以上的人身保险和一年期及以下的人身保险。在信息披露内容上，明确保险产品目录、条款、费率表都需要进行披露；一年期以上的人身保险产品还需披露现金价值表以及产品说明书。其中，费率表和一年期以上的人身保险产品现金价值全表是首次作为产品信息披露材料被要求公开披露。《办法》将自2023年6月30日起施行。专家指出，费率表的披露有助于消费者提前了解不同年龄、不同期间的缴费情况，横向对比产品的缴费金额，选择性价比高的保险产品和规划长期保险资金配置。现金价值表的披露有助于消费者提前了解产品退保领取的金额，全面了解不同时期退保的“损失”情况，尽可能避免消费者短期退保造成本金损失的不当购买决策。

●银保监会对增额终身寿险开展专项风险排查

11月18日，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近期人身保险产品问题的通报》，通报了24家人身险公司在产品核查中涉及到了产品设计、产品条款表述、产品费率厘定、其他四大类问题。《通报》要求，各人身险公司应立即开展增额终身寿险产品专项风险排查工作，重点包括增额比例超过产品定价利率、利润测试的投资收益假设超过公司近5年平均投资收益率水平、产品定价的

附加费用率假设明显低于实际销售费用等。存在问题的产品应当立即停止销售，并于2022年12月5日前向银保监会报送排查报告。

行业信息

●银保渠道前三季度保费破万亿

12月上旬媒体报道行业交流数据显示，2022年前三季度，银保渠道原保险保费突破万亿大关。截至三季度末，银保渠道原保险保费收入10704.71亿元，同比增速高达10.47%，远超行业平均水平（3.51%）。在人身险公司占比37.17%，相较2021年同期提高了2.34个百分点。个险渠道保费增速同比减少0.89%，在人身险公司保费占比也下降了2.28个百分点。上半年，银保渠道新单保费收入近6000亿元，同比增速5.5%；新单期交保费接近2000亿元，同比增速高达15%。无论新单规模增速，还是新单期交增速，均远高于同期行业整体增速。

●银保监会公布主要保险公司偿付能力

12月7日，银保监会公布数据显示，三季度末纳入会议审议的181家保险公司平均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12%，平均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39.7%；实际资本为4.71万亿元，最低资本为2.22万亿元。财产险公司、人身险公司、再保险公司的平均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238.9%、204%和309.1%；平均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205.3%、123.8%和278.5%。43家保险公司风险综合评级被评为A类，114家保险公司被评为B类，15家保险公司被评为C类，9家保险公司被评为D类。

●五成惠民保投保人是首次购买商业保险

11月29日，水滴公司发布报告显示，54.4%的用户购买的第一份商业保险就是惠民保。这在下沉市场中更为明显，在五线及以下城市的惠民保用户中，有64.8%的用户是首次购买商业保险。在惠民保之外，用户重疾险和意外险的需求占比最高，分别为63%和61%。其次是百万医疗险，占比为43%，门急诊/住院医疗险占比最低为32%。仅有11%的用户认为“有惠民保就够了”，这个比例在五线以下城市用户及50岁以上年龄用户中占比更高，分别为17%和21%。在配置其他保险的原因中，出于与惠民保可以相互补充的考虑占比为81%，其他考虑因素主要为惠民保的保障范围有限、免赔额/理赔门槛高、惠民保产品的保额不足等。